

我市大力培育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 加速从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迈进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是构建农业经营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坚持家庭承包经营基础上,培育从事农业生产和服务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是关系我国农业现代化的重大战略。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近年来,我市以实施“百千万工程”为重要抓手,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持续加大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力度,一个又一个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目标的新型经营主体奋楫现代农业,形成以家庭经营为基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依托、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为推动农业高质高效发展、加快实现从农业大市向农业强市跨越奠定坚实基础。

文/毕松杰 韩学广

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必须始终坚守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以深化改革为引擎,加快构建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近年来,市委常委会会议多次专

题研究部署农业经营体系完善工作,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建设取得一系列突破。一系列高“含金量”政策文件密集出台——《江门市加快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的实施意见》《江门市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江门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及《江门市贯彻落实广东省发展壮大农村经营主体若干措施任务清单》,系统构筑推进农业经营主体改革的制度基础。

以改革赋能,释放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活力,巩固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关系,是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关键所在。我市紧抓深化农村改革契机,积极探索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新机制,全面推行农村土地流转合同备案制度,规范引导承包地流转。目前,全市农村承包地总面积250.33万亩,流转面积约133.08万亩,流转效能显著提升。深化推广“两预两委托”流转模式,2024年通过该模式流转土地面积达40万亩,有效激活土地要素并助推村集体经济提质增效。一系列改革实践,正在重塑我市乡村农业经营格局。

在改革举措的持续驱动下,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涌现、蓬勃发展,展现出强劲活力与巨大潜能。截至目前,我市已累计培育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166家,其中国家级6家、省级79家。年营收超亿元的龙头企业有61家,超10亿元的有9家。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分别达到10096家和2167家,探索形成“产业集群+龙头企业+小农户”发展模式,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带动2.5万户农户增产增收。

激活产业引擎牵引改革

乡村产业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基础,也是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关键平台。然而,长期以来,我市多数主体局限于传统生产和初级营销,缺乏深加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为系统摆脱这些发展困境,江门以改革为牵引,积极搭建高能级的乡

村产业发展平台,持续完善产业生态。“我们通过推进国家级广东丝苗米优势产业集群建设,推动农业农村部生蚝特色产业集群项目落地,巩固13个省级以上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4个农业农村部农业产业强镇,我市逐步构建起覆盖广、带动力强的产业支撑体系。同时,围绕新会陈皮、大米、鳗鱼、马冈鹅、茶叶和禽蛋六大特色优势产业,实施全产业链提质增效工程,推动规模经营和集聚发展,为企业成长和产业升级注入新动能。”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说。

在改革举措的持续推动下,2024年我市陈皮、大米、鳗鱼等六大农业特色产业全产业链总产值突破803亿元,同比增长15.5%。一批农业企业借势产业平台实现跨越式发展,特别是在新会陈皮、茶叶、大米等领域涌现出如江门丽宫国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台山市国有粮食集团有限公司等“新晋”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它们逐步跳出传统生产经营模式,持续加强科技投入和精深加工,成为引领江门现代农业发展的中坚力量。

品牌弱、市场认可度不高曾是制约我市农业经营主体价值提升的显著短板。为此,江门大力推进农业品牌建设改革,创新推出“江门优品”行政区域品牌,构建品牌赋能机制。通过实施农业品牌培育奖励政策,对获得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粤字号”农业品牌和驰名商标的主体给予资金扶持,最高奖励50万元,极大激发了新型经营主体“创品牌、提品质、强产业”的内生动力。

这一系列改革措施,有效推动农业经营主体从小散弱走向规模化、科技化、品牌化发展,从单一生产向精深加工、产业链整合升级,全面增强了江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质量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

提升主体“造血”功能

台山市冲葵镇“80后”青年李灿章返乡创立侨农勤耕家庭农场,逐步发展成为辐射超万亩南瓜种植、年销量3万吨、营收突破5000万元的“南瓜大王”,其案例成功入选全国新型农业经

营主体典型案例。回顾创业历程,他深有感触:“疫情期间现金流几近断裂,多亏政府及时协调500万元贷款,帮助我们渡过难关。如今我们更加有信心扩大规模、提升技术。”李灿章的成长之路,正是江门以改革破解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生动缩影。

长期以来,资金短缺、担保难觅、融资渠道有限,是我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的瓶颈。面对这一现实难题,江门以改革思维推动农村金融服务创新,陆续推出“粮食生产担保贷”“乡村振兴担保贷”等一批政策性金融产品,以低至0.25%的担保费率切实降低融资门槛,为经营主体注入纾困解难的金融“活水”。同时,《江门市支持现代设施农业贷款贴息管理办法》扎实施地,已累计发放贴息资金40万元,成功带动2650万元社会资本投入现代设施农业,显著激发投资活力。

在既有成效基础上,我市进一步强化政策供给,明确自2025年起连续3年,对从事现代设施农业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贷款贴息支持,贴息比例最高可达LPR的70%、不超过2%,单个主体年度贴息上限200万元。此外,持续拓展“整村授信”覆盖面,深化“陈皮贷”“鳗鱼贷”等特色信贷产品,精准对接产业需求;专门推出“农业龙头贷”等专项服务,切实降低县级以上重点农业龙头企业融资成本。

金融服务为农业经营主体“输血活血”,长效发展还在于自身“造血”。“我们在新会、台山、开平、鹤山建成了4家农民合作社服务中心,提供生产托管、品牌运营、技术推广等多元化服务,推动先进要素精准落地。依托‘耕耘者’振兴计划、‘人才倍增’工程、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等,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全产业链培训。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辅导员队伍建设,从基层农经员、乡土专家和主体中遴选136名辅导员,初步建成覆盖广泛、专业高效的指导服务网络,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支

撑。”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说。

构建社会化服务新机制

近年来,我市坚持以深化农业社会化服务改革为突破口,因地制宜发展单环节、多环节生产托管等服务模式,着力破解“谁来种地、怎样种好地”的现实难题,推动农业从“单打独斗”的传统模式迈向“协同融合”的现代化经营体系。在这一过程中,我市不仅注重政策引领和制度创新,更着力革新覆盖全程、便捷高效的社会化服务新机制。

今年春耕期间,“广东第一田”核心区内的广东供销天禾台山育秧中心建成全市首家智能化育秧工厂,实现育秧全过程自动化管理。这一成效得益于“整村推进”社会化服务模式的探索,也是我市深化改革的一大亮点。

“我们通过与村委会合作并建立利益分红机制,将全村80%以上耕地统一签约,实现集中连片标准化生产。同时创新设立村级托管员制度,聘请村内生人、老干部承担宣传推广和田间协调工作,目前已培养托管员约70名,覆盖示范村约30个。”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参与该模式的农户可实现每亩增产约40公斤,单季增收175元/亩,真正实现了“企业降本、村集体增收、农户受益”的三方共赢。

为夯实服务基础,我市着力构建“县级服务中心+镇级服务站+村级托管员”三级协办体系,推动服务网络下沉到村、覆盖到户。累计在台山、开平建成县级服务中心2个、镇级服务中心21个,培育村级托管员200余人,形成纵向贯通、横向协同的社会化服务新格局。2024年,全市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达563.2万亩次,水稻综合机械化水平提高至93.5%。

截至目前,我市累计培育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约700家,涌现出如全国农业社会化服务创新试点单位——江门天禾农业服务有限公司等一批实力强劲的新型经营主体。这些组织涵盖服务企业、专业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多种类型,提供统防统治、配方施肥、田间管理、机耕机收等服务。

【专家点评】

五邑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曹俊勇:从三方面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相关改革工作

自党的十八大以来报告提出完善和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来,江门积极培育和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政策支持体系日渐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也日臻完善,有关改革工作取得了较为突出的成绩,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成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投身“百千万工程”的重要力量。

我们也要清晰地看到,江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不断发展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比如,经营主体发展不均衡。以经济作物、休闲农业等为主的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相对较好,收益较高;以粮油种植为主的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相对缓慢,规模和效益有待提升。虽然有部分大型龙头企业,但总体上中小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占比较大,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相对较弱。

展望未来,江门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相关改革工作可从三方面入手,一是优化主体结构,加大对粮油种植等基础性农业产业的扶持力度,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粮油规模化种植,提高粮油产业的经济效益和竞争力。培育壮大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大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二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重点修缮和升级农田水利设施,提高灌溉保障能力;拓宽和硬化农村道路,改善交通条件,降低农产品运输成本,提高农业生产效率。三是完善土地流转机制,建立规范的土地流转市场平台,提供土地流转信息发布、合同签订、纠纷调解等一站式服务,提高土地流转的规范性和效率。

遗失声明

■开平市三埠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遗失放射诊疗许可证,许可证编号:粤卫放证字(2019)第440783F01号,现声明作废。
■鹤山市越秀星汇名庭幼儿园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5895005138301,现声明作废。

■邱建华遗失退休证一本,证号:《台人休(2007.151号)》,特此声明。
■江门市蓬江区金聚水会健康中心遗失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京师鸿创(江门)法务咨询有限公司遗失合同专用章一枚,号码:4407033107990,现声明作废。
■京师鸿创(江门)法务咨询有限公司遗失发票专用章一枚,号码:4407033107992,现声明作废。

市区旺街200个灯箱广告位招租

每个5平方米 50个起租

招租电话:13902886183

江门日报水店

昆仑山泉 华山泉 20元/桶 买10送1

加伦加 20元/桶 买10送1

电话:3517777 3555666 6780701 6780702

“土生土长”的高品质大米

江报“侨农壹号”

江门昌大昌、祥华超市、五邑农家煲仔饭连锁店

同步上架销售!

江门日报发行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750-3507689

扫码购米

江报出品

广告

旅游景点、酒店宾馆

基孔肯雅热防控指南

基孔肯雅热是由基孔肯雅病毒引起的急性传染病,通过伊蚊叮咬传播,症状以发热、关节剧痛和皮疹为特征。名称源自非洲土语,意为“弯曲之痛”,形容患者因关节剧痛弯腰蜷缩的姿态。

1.什么是基孔肯雅热?

2.如何传播:主要通过媒介伊蚊叮咬传播。

3.流行地区:在全球热带和亚热带地区广泛流行。

4.流行季节:主要流行于夏季和秋季。

5.易感人群:各年龄人群普遍易感。

6.潜伏期、传染期:潜伏期一般为1-12天,多为3-7天。传染期大多数患者在发病当天至发病后7天内具有传染性。

7.典型症状:主要表现为发热、关节剧痛和皮疹。
(1) 发热:通常以发热最先出现,持续1-7天;
(2) 关节疼痛:发热后出现关节疼痛等症状,疼痛多出现在腕关节、膝关节、踝关节、指关节等小关节;
(3) 皮疹:2-3天后会出现皮疹,多为斑丘疹,皮疹可出现在四肢或全身,一般3-5天就退疹。
整个病程通常持续5-7天,绝大多数患者病情较轻,少数人群可能出现并发症,如长期关节疼痛(持续数月甚至数年)、心肌炎、脑炎等,严重时可能危及生命。

防控措施

1.孳生地管理
●倡导文明出行,垃圾入桶不落地;
●每天及时清运垃圾,及时清理各种散在容器,如一次性饭盒、水杯、矿泉水瓶等,尤其是在绿化带、灌木丛等地;
●及时清理范围内小型容器积水,如水桶、缸罐、花盆托等,将闲置的容器加盖反扣;

2.防蚊灭蚊
●绿化带和餐厅内可放置灭蚊灯进行物理灭蚊;
●保安室、休息区等可加装防蚊纱网,配合灭蚊灯或蚊香驱蚊灭蚊,给保安、门童等配备驱避剂或者蚊香;
●酒店客房内可安装纱窗,配备蚊香或家用卫生杀虫气雾剂、驱避剂等,必要时安装蚊帐;
●必要时,请专业公司定期对外环境进行灭蚊,包括孳生地清理和对绿化带植被、墙角、楼梯间、杂物间、楼道等场所进行灭蚊。

3.健康宣传
●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防蚊意识,如出现发热等症状,及时就医;
●通过液晶显示屏、海报、温馨提示等方式开展宣传,提醒旅客注意防蚊。